

# 中國醫藥大學台中學生宿舍疏散演習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94年6月17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97年9月2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104年11月1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
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明學字第1100001292號函公布

- 一 本要點依「中國醫藥大學台中學生宿舍輔導辦法」第十條訂定，以維護住宿學生全體安全，考量既有生活環境，遇各種突發狀況（如：地震、颱風、火災……等）發生時，能適當處理，將傷害減至最低，以落實人、事、地、物之安全及健全危機處理能力。
- 二 疏散演習實施要項：
  - (一) 發佈演習時間、狀況（配合燈火管制）。
  - (二) 各寢室逃生路線優先順序之律定。
  - (三) 個人隨身袋之攜行（必要之證件與物品）。
  - (四) 疏散地區之分配與人員之清查（室長）。
  - (五) 狀況回報與處置（含輕、重傷）。
- 三 疏散路線：

學生宿舍各樓層均設有 A、B 二個（逃生）樓梯，各寢室住宿生須依逃生方向指示牌，至指定（逃生）樓梯，向下疏散至一樓後，逕往中央空地集合（宿舍各寢室使用逃生樓梯分配如附表）。
- 四 疏散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 請依宿舍自治幹部、輔導員、輔導教官指示，按規定之疏散路線進行疏散。
  - (二) 疏散時請特別注意安全，下樓梯時勿爭先後，疏散至一樓時請同學快步離開樓梯口，以利後面的同學通行。
  - (三) 疏散中請勿搭電梯。
  - (四) 疏散後請逕往中央空地集合，如遇強震、火災，請疏散至歷史建築區內空曠地區，各樓各寢室依順號排列清查人數，以便緊急應變處理。
  - (五) 學生宿舍實施疏散演習時，請全體住宿生參加演練，以維自身安全。
- 五 消防器材保管使用：

各樓層均設有前後二個消防栓及四具乾粉滅火器，平時由各樓層樓長負責保管，緊急情況時，經輔導員、輪值教官指導下，由各樓層樓長帶領住宿生使用。
- 六 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宿舍各寢室使用逃生樓梯分配

<u>區 分</u>	<u>各寢室使用逃生樓梯分配</u>	<u>疏散集合位置</u>
<u>使用 A (逃生) 梯寢室</u>	<u>四樓：411 至 417</u> <u>五樓：511 至 518</u> <u>六樓：611 至 618</u> <u>七樓：711 至 718</u> <u>八樓：811 至 818</u> <u>九樓：911 至 918</u> <u>十樓：1016 至 1027</u> <u>十一樓：1115 至 1126</u> <u>十二樓：1213 至 1223</u> <u>十三樓：1312 至 1321</u>	<u>使用 A (逃生) 樓梯向下疏散，至一樓後，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</u>
<u>使用 B (逃生) 梯寢室</u>	<u>四樓：401 至 410</u> <u>五樓：501 至 510</u> <u>六樓：601 至 610</u> <u>七樓：701 至 710</u> <u>八樓：801 至 810</u> <u>九樓：901 至 910</u> <u>十樓：1001 至 1015</u> <u>十一樓：1101 至 1114</u> <u>十二樓：1201 至 1212</u> <u>十三樓：1301 至 1311</u>	<u>使用 B (逃生) 樓梯向下疏散，至一樓後，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</u>
<u>緊急狀況時</u>	<u>各樓層 A、B (逃生) 樓梯不限指定寢室，均可疏散使用。</u>	<u>使用逃生樓梯向下疏散，至一樓後，逕往中央空地集合。</u>